

附件一

澎湖港龍門尖山碼頭區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籌設申請書

謹依 商港棧埠管理規則規定，檢附本申請書及下列文件，申請經營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，請准予籌設。

此 致

交通部高雄港務局馬公辦事處

公司名稱：

負責人： (簽名
蓋章)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應附表件：

- 一、籌設申請書。
- 二、公司組織者，其公司章程草案。
- 三、營業計畫書（營運貨物種類與營運方式、資本額、計畫僱用人數、自備或租用機具設備種類與數量及其維護、公共意外責任險投保計畫、預估年承攬業務量、作業調派計畫、籌設期間、災害應變計畫）。
- 四、代表人或負責人身分證影本。
- 五、商港設施合建或租賃契約或船舶貨物裝卸承攬契約副本。

龍門尖山碼頭區港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籌設申請資料表					
名稱	中文				
	英文				
設立地點			電話		
發起人或股東名冊	姓名	身分證字號	出資額及比例	重要經歷	
營業項目	散雜貨裝卸（含船邊管道及輸送帶，半貨櫃、		作業地區	備註	

	汽車及其他)。			
附註事項： 本申請書填寫資料及所附文件如有虛偽不實者，申請人及發起人願負法律責任。	公司名稱負責人	(簽章)		
審核意見				

填表說明：

1、名冊欄位可自行增加。2、一張申請書可同時填寫一種以上之營業項目。3、申請表及附件各一式二份。4、紙張規格A4。